

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5-089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 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2025年11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的63,890股的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及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1）。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3），由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9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已失去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614,260股拟由公司回购注销。

综上，待前述股份注销事项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808,587,688股减少为1,807,909,538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1,807,909,538元。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将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 30 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具体如下：

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方式

1、申报时间：2025 年 11 月 19 日-2026 年 1 月 2 日（9:3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2、登记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观海卫镇观海卫工业区东区三海路 32 号。

3、联系人：刘圣松、靳晓雪

4、电话：021-33561091

5、传真：021-33561091

6、邮箱：ir@gongniu.cn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九日